



此車證請務必置放於  
駕駛座前方擋風玻璃  
內明顯處，無置放者將  
視為無證，違規車輛將  
逕行上鎖。

# 汽車臨時通行證

## 使用日期 102年05月22日

**活動名稱：**製茶技術多元化發展及茶文化推廣研討會

**活動地點：**L棟 國際會議廳 **校內聯絡單位：**食品科技系

**車輛限停 第15停車場**

### 車輛停放規定

- 一、進入校園請將汽車通行證請置放於駕駛座前方擋風玻璃明顯處。
  - 二、本校車道為單行道並採左進右出，請駕駛人務必遵行。
  - 三、進入校園之車輛有下列違規情事者，以違規論(車輛上鎖)：
    - 1.未將車輛通行證或臨時停車證放於汽車前擋風玻璃內明顯處者。
    - 2.車輛未依規定停放於停車格或指定區域者。
    - 3.車輛無故駛入或停放於本校徒步區內或公告禁止停車區域。
    - 4.車輛未依規定方向行駛(逆向行駛)。
    - 5.車輛佔用本校公務車、主管、殘障、卸貨專用停車位等指定用途之停車位。
    - 6.車輛擋住出入口、7.強行進入校園。8.其他經學校公告禁止之違規行為者。
  - 四、違規將依本校違規處理要點依情節輕重處以罰款或拖吊，汽車罰款新台幣300元，拖吊費用新台幣1000元。外來車輛未繳清罰款者，不得入校。
- 備註：未蓋有總務處事務組圓戳章，視同偽證，依本校交通及車輛管理辦法處置

## 弘光科技大學校區平面圖



本校車道為單行道，請依規定方向行駛